

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9,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2016年5月30日召开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杜广湘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052号）核准，公司于2016年11月25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1,621,621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9,999,977.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27,147,502.2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72,852,474.79元。上述募集资金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XYZH/2016CDA20790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使用情况

公司向不超过五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现金对价、“基于大数据的运营云平台研发及其应用项目”建设、补充流动资金及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截至2019年3月31日，公司累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2016年11月期初余额	77,3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	1,011.86
募集资金使用	66,869.99
其中：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用于购买杜广湘等广州邦讯全部5名股东合计持有的100%股权	20,000.01

2、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2,122.31
3、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4、大数据应用云平台及新一代智能网络通讯的研发和应用实践项目	9,570.03
5、支付中介费用	177.64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1,441.87
募集资金实际余额	11,441.87
其中：1. 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	11,441.87
差异	-
截止 2019 年 3 月 31 日投资进度比	37.23%

三、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该部分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详情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

四、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计划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9,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公司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随着业务规模扩大，公司营运资金紧张，部分资金缺口预计需要通过银行贷款解决。因公司募集资金在短期内不会全部使用，存在一定的闲置期，按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4.35% 计算，可为公司减少潜在的利息支出约 391.5 万元，通过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增强公司资金的流动性，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盈利水平，符合公司发展要求和全体股东利益。

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承诺

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地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高风险证券投资交易。

最近 12 个月内，公司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承诺本次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后 12 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张小松、辜明安、邹燕对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1、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9,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决定有利于解决暂时的流动性需求，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2、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原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

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中的 9,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八、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9,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有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高经营业绩，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符合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九、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创意信息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缓解流动资金不足的现状，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十二个月，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之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及监

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明确意见，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本独立财务顾问对创意信息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之事项无异议。

十、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第四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 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